

2024年度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 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一）组织实施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政策和标准；监督执行相关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指导各镇街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

（二）负责拟订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工作；组织建立和完善全区住房保障体系；拟订人才住房等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落实住房保障任务，会同相关部门落实保障性住房、人才住房等政策性住房配建任务；组织编制和实施全区住房保障中长期发展规划、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建设计划和住房保障分配计划；参与编制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储备规划和年度计划。

（三）负责房地产开发行业的行政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市场监测；负责房地产市场管理；负责房屋交易、租赁、评估、中介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商品房预售许可及后续监督管理，负责房地产评估、中介、租赁行业的监督管理。

（四）负责房屋使用和维护（含安全普查、安全鉴定、农村泥砖房改造、应急抢险、白蚁防治等）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既有建构筑物的外立面安全监管；负责全区历史建筑修缮监督管理；统筹危房改造工作；统筹和规范政府直管房管理工作。

（五）负责全区物业管理行业的监督管理；拟订物业管理相关规定并组织实施；指导和监督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工作。

（六）牵头会同有关部门统筹推进地下管线综合管理，加强对地下管线建设管理工作的指导与监督检查；统筹全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和运营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和建设管理。

（七）组织拟订本区城市更新规划和总体工作方案，拟订城市更新中长期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城市更新项目标图建库工作；负责城市更新项目基础数据普查工作；统筹组织城市更新片区策划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和审核工作；负责全区城市更新项目的统筹实施、监督和考评；负责统筹城市更新政府安置房的筹集与分配等管理工作；统筹城市人居环境改善工作。

（八）负责城乡照明工作；拟订城乡公共照明（含景观灯光照明）的规划；承担城乡照明行业的监督管理；会同应急部门制定应急避护场所建设方案、定期对应急避护场所进行动态检查维护及安全性评估。

（九）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区村镇建设，促进城乡建设统筹发展；统筹指导农村中心镇和重点镇建设；统筹市、区投资的村镇建设计划安排；统筹推进市名镇名村和宜居示范村镇建设工作；参与、协助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参与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保护工作。

（十）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及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和监督房屋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和工程造价；负责建筑业企业、工程质量检测等企业的资质管理；指导、监督和管理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和混凝土预制构件的发展工作。

（十一）监督执行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管理规章制度；负责工程勘察设计市场和企业资质监督管理；负责大中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含概算）审查工作。

（十二）指导和监督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以及施工许可管理；组织或参与较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指导和监督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建筑设备等在建筑工程建设中的使用。

（十三）负责推进建设科技进步、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工作；推进建设领域标准化工作；负责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的监督管理。

（十四）组织住房和城乡建设统计工作；指导监督建设行业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指导建设行业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工作，指导和推动建筑产业工人培育和队伍建设。

（十五）负责人防工程（轨道交通除外，下同）建设、维护的监督管理；负责人防工程建设、拆除的行政审批；负责人防工程专项验收备案工作；参与竣工联合验收；指导和监督人防工程人防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

（十六）依法承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抽查及建设工程消防相关行政处罚等工作。

（十七）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局本级内设科室12个，分别是办公室、审批管理科、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科、房地产业和物业管理科、村镇建设管理科、城市更新一科、城市更新二科、建筑业管理科、技术法规科、人防科、消防管理科、机关党委；以上内设科室均纳入局本级决算。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56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070.39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43.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9,011.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7,428.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7.3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631.82	本年支出合计	57	37,631.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7,631.82	总计	60	37,631.8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631.82	37,63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65	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65	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3.49	1,14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0.87	98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2.24	46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07	5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24	30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4.32	15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62	3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62	3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11.38	9,01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38.35	2,83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698.87	2,69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4	14.3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71	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13.52	11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91	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6.70	6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6.70	6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5.94	3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5.94	3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70.39	6,07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9.40	2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26.34	2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14.65	6,01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28.97	27,42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274.00	26,2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9,000.00	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274.00	17,2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4.97	1,15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2.36	342.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12.61	81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34	1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7.34	1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7.34	17.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631.82	4,870.14	32,761.6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5	0.00	10.65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65	0.00	1.65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65	0.00	1.65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3.49	1,013.49	13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0.00	0.00	130.00	0.00	0.00	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30.00	0.00	13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0.87	980.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2.24	462.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07	55.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24	309.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4.32	154.3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62	32.6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62	32.6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11.38	2,701.69	6,309.69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38.35	2,701.69	136.66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698.87	2,698.87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4	0.00	14.3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71	0.00	2.71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13.52	0.00	113.52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91	2.81	6.09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6.70	0.00	66.7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6.70	0.00	66.7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5.94	0.00	35.94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5.94	0.00	35.9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70.39	0.00	6,070.39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9.40	0.00	29.40	0.00	0.00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26.34	0.00	26.34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14.65	0.00	6,014.6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28.97	1,154.97	26,274.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274.00	0.00	26,274.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9,000.00	0.00	9,00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274.00	0.00	17,274.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4.97	1,154.9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2.36	342.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12.61	812.61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34	0.00	17.34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7.34	0.00	17.34	0.00	0.00	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7.34	0.00	17.3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56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65	10.6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070.3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3.49	1,143.4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00	2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011.38	2,940.99	6,070.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428.97	27,428.9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7.34	17.34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631.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631.82	31,561.43	6,070.3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7,631.82	总计	64	37,631.82	31,561.43	6,070.3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1,561.43	4,870.14	26,691.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5	0.00	10.65
20101	人大事务	1.65	0.00	1.65
2010108	代表工作	1.65	0.00	1.65
20132	组织事务	9.00	0.00	9.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00	0.00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3.49	1,013.49	13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0.00	0.00	13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30.00	0.00	13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0.87	980.8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2.24	462.2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07	55.0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24	309.2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4.32	154.32	0.00
20808	抚恤	32.62	32.6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62	32.62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	0.00	2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0.00	2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0.00	2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40.99	2,701.69	239.3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38.35	2,701.69	136.66
2120101	行政运行	2,698.87	2,698.87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4	0.00	14.3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71	0.00	2.7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13.52	0.00	113.5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91	2.81	6.09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6.70	0.00	66.7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6.70	0.00	66.7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5.94	0.00	35.94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5.94	0.00	35.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28.97	1,154.97	26,274.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274.00	0.00	26,274.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9,000.00	0.00	9,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274.00	0.00	17,27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4.97	1,154.9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2.36	342.3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12.61	812.61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34	0.00	17.34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7.34	0.00	17.34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7.34	0.00	17.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43.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77
30101	基本工资	498.72	30201	办公费	15.91
30102	津贴补贴	1,222.4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633.4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82.06	30205	水费	2.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9.24	30206	电费	15.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4.32	30207	邮电费	19.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9	30211	差旅费	3.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2.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3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5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5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4.8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42.01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465.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32.6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8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2.25
30309	奖励金	4.98	30229	福利费	43.3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4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9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588.37		公用经费合计	281.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070.39	6,070.39	0.00	6,070.3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6,070.39	6,070.39	0.00	6,070.3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070.39	6,070.39	0.00	6,070.39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29.40	29.40	0.00	29.40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0.00	26.34	26.34	0.00	26.34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014.65	6,014.65	0.00	6,014.6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2.62	14.62	36.00	0.00	36.00	2.00	50.56	13.30	35.46	0.00	35.46	1.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总收入37,631.82万元, 其中本年收入37,631.8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561.43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457.89万元, 增长246.7%。主要变动情况: 根据工作需要, 今年年中下达了“花都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补助资金(中央)”、“花都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补助资金(省级)”和“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花都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等上级资金, 收入相应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70.39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73.55万元, 下降16.2%。主要变动情况: 一是根据《关于调整区发展改革局等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穗花编字〔2023〕7号), 区人防办机构改革调整至区发改局, 2024年无人防办相关项目, 二是“花都区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1-2035)”和“广州市花都区旧村全面改造项目”等项目已经结束, 相应项目资金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37,631.8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7,631.8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870.1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63万元，下降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相关政策规定，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压减；二是公务车维修频次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2. 项目支出32,761.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345.96万元，增长187%。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工作需要，今年年中下达了“花都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补助资金（中央）”、“花都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补助资金（省级）”和“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花都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等上级资金，支出相应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7,631.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561.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457.89万元，增长246.7%；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工作需要，今年年中下达了“花都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补助资金（中央）”、“花都区保障性租

赁住房项目补助资金（省级）”和“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花都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等上级资金，收入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70.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73.55万元，下降16.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关于调整区发展改革局等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穗花编字〔2023〕7号），区人防办机构改革调整至区发改局，2024年无人防办相关项目；二是“花都区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1-2035)”和“广州市花都区旧村全面改造项目”等项目已经结束，相应项目资金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7,631.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561.4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4,604.37万元，增长353.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工作需要，年中下达了“花都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补助资金（中央）”、“花都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补助资金（省级）”和“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花都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等上级资金，支出相应增加；二是年中开展“人大代表选举”和“花都区两新组织党务工作”，相关工作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070.3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986.19万元，下降4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工作需要，“以‘绣花’功夫打造老旧小区成片连片示范区市补贴资金（花都区）-新华街”、“花都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市财政补贴资金”、“花都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

补贴经费”等项目，年中转移支付给镇街，不列入我单位决算；二是本单位按区统一要求压减一般性财政支出，因此财政拨款支出年初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0.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2.62万元的96.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77万元，增长1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13.3万元，完成预算14.62万元的90.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14万元，增长8,212.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5.46万元，完成预算36万元的98.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4万元，下降17.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5.46万元，完成预算36万元的98.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4万元，下降17.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8万元，完成预算2万元的90.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2万元，增长1.1%。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2024年赴法国、瑞士、日本、中国香港开展经贸交流工作访问，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13.3万元，占26.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5.46万元，占70.1%；公务接待费支出1.8万元，占3.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3.3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3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赴中国香港参加”广州优质房地产项目推介会“会议支出0.24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2）赴法国、瑞士、日本出国调研考察支出13.06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经贸交流。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5.4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5.4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6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建设项目检（稽、核、巡）查。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8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3次，接待人数共155人。主要包括接待了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中铁四局集团五公司、清远市连山壮族自治县禾洞镇人民政府、哥弟集团、广州机场建设集团等单位来我区调研，支出了餐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1.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26万元，下降4.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严格落实中央、省和市有关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办公费、维修维护费等日常运行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35.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0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3.1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54.7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49.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0.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61.8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1.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8.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5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8个，共涉及资金31,561.4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住房保障专项经费、城维计划-花都区照明设施维护管养费用等2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6,070.3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一（基数为0，不可比）。

我单位2024年度没有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561.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070.3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高质量落实党建要求，积极开展主题教育活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百千万工程”部署要求，积极打造美丽圩镇示范样板，建筑业产值保持良好增长态势，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加快推进旧厂房、旧村和老旧小区改造，创新探索了“党建引领+城市体检+城市更新+城市运营”模式，加强了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同时，通过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绿色发展水平逐步提高，我单位采取全面管控项目建设资金、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等方式，做好做实了“保交楼”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花都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等39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37,633.89万元，执行数37,631.82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100分，评级为优，我单位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继续认真履行城乡建设和住房管理工作职责，深入推进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行业经济实现稳增长，加快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动建筑业转型升级，扎实做好住房工作，大力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为花都区建设高质量工程，打造精品工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

1. 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存在一定的差异，年中预算调整较多；2. 单位涉及业务面广，且政策性项目多，绩效考核指标设定上较难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 参照财政相关部门出台的绩效指标设定模板，结合我单位实际需求，科学设定我单位绩效考核指标；2. 加强与财政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做好项目资金的计划安排，科学编制预算。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花都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274万元，执行数为17,2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评级为优，通过补助支持广州市花都区小埗、平山等村城中村改造（首期、二期）项目，广州市花都区三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促进花都区城中村改造工作顺利推进，有效消除城中村安全风险隐患，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补助资金具体下达时间不明确且下达时间晚，导致项目资金支付计划难以确定，对项目资金支付进度造成一定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对于计划申报补助资金项目，提前做好资金支付计划铺排，确保按时完成资金支付任务。

我单位2024年度没有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特别说明：全文因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